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事项均投票同意,认为该预案符合各项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三、独立董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对《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做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一、担保概述1.担保概述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年度融资安排,2020年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76,230万元的信用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39,2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37,030万元。预计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批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metrics.

上述担保额度包含公司此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审批但尚未实际使用的担保额度86,200万元。二、审批程序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在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有效期且日期,均视为有效。

Table with 7 columns: 名称,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7 columns: 单位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Provides financial data for various subsidiaries.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担保合同》主要包括担保范围、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内容,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担保合同》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2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2.9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9,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2.75%,其中母公司作为天津地铁二号线、三号线项目联合体的牵头方为联合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4%,除此以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等情况。

五、董事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和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有助于提升经营业绩,被担保企业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稳健,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其财务和经营风险,担保风险可控。上述子公司除交大微联外,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交大微联另一股东为教育部直属高校北京交通大学100%持股的北京交大产业经营有限公司,不直接参与经营管理,本次无法提供担保反担保。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授信提供担保是履行股东正常义务,方案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0044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会议基本情况1.会议名称:2019年度股东大会2.会议召集人: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14日14:30。五、会议召开的地点:北京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会议室。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7日。七、会议出席对象:(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三、提案编码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Lists various proposals for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四、会议登记事项1.登记时间:2020年5月13日9:30-11:30,14:00-17:00。2.登记地点:北京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小娟 联系电话:010-56500561 传真:010-56500561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44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杨柳先生、萨殊利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详细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2019年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监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工作报告》。详细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0038)。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细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0039)。

详细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0041)。三、备查文件1.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特此公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一)募集资金总额及到位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8号文核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5日完成购买资产及募集资金配套资金的相关股份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9,999,980.81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84,999,980.81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附表1:募集配套资金使用对照表, 单位:万元. List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supplementary fund usage.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名称, 金额, 实施主体, 备注. Lists project details and implementation status.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含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1.支付收购北京新联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的现金对价250,000,000元;